附件2

**202X年度打造天然气贸易枢纽城市奖励（补贴）**

**申报表附件清单**

附件目录

1.申报企业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申报企业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申报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3.上年度纳税证明。

4.天然气贸易企业入驻总部大楼租金补贴申报需提供年度天然气贸易额专项审计报告（或提供交易合同及交易发票），入驻前海大厦T2栋的租赁合同及租金发票，信息查询授权书。

5.天然气交易平台交收奖励申报需提供深圳天然气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开户和交易交收金额佐证材料（注册开户材料包括《参与商协议》或《开户通知单》，交易交收金额佐证材料包括由深圳天然气交易中心出具的年度交收清单佐证材料以及对应的线上交易合同、发票、物流或交收凭证），年度挂牌交易日数量佐证材料（包括由深圳天然气交易中心出具的客户年度挂牌数量，以及符合50个交易日挂牌要求的佐证材料），在大鹏新区、前海合作区实际经营的场地佐证材料（租赁场地提供租赁合同、租金发票、电费发票或物业公司的电费收据，自有场地提供不动产权属证书或经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电费发票或物业公司的电费收据，使用关联方场地提供不动产权属证书或经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电费发票或物业公司的电费收据、不动产权利人出具的场地使用说明。下同）

6.天然气贸易增加值纳统奖励申报需提供年度天然气贸易额专项审计报告（或提供交易合同、交易发票；或在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体现年度天然气实际的销售数据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利润、营业收入、劳动者报酬、应交增值税等），企业纳统的增加值数据资料、凭证（可打印统计系统页面），市统计部门出具的天然气贸易增加值纳统数据佐证材料，在大鹏新区、前海合作区实际经营的场地佐证材料。

7.LNG船舶租赁业务奖励申报需提供LNG船舶租赁合同，LNG运输船总装载容量佐证材料，在前海实际经营的场地佐证材料。

8.燃料加注业务奖励申报需提供可用于佐证企业从事LNG加注或保税燃料油加注相关业务的资质证书和文件复印件，LNG加注或保税燃料油供应量年度统计表原件（加盖公章。需注明每笔加注业务实际供应量、加注日期、加注港口、供受气船信息、年度汇总加注量），LNG加注或保税燃料油供应出口报关单复印件、经加注企业和受注船方确认的保税燃料油销售合同复印件、经加注企业和受注船方确认的供应凭证复印件（Bunker Delivery Note或类似佐证材料）。